**对勒令退学裁决的上诉申请表**

|  |  |
| --- | --- |
| 上诉人填写此表格前，请阅读以下要点： | |
|  | 此表格只适用于以授课模式修读香港理工大学的学生，并不适用于研究生。此表格用于对**勒令退学裁決提出上诉**。如对科目成绩上诉或非勒令退学的上诉（如对学位等级上诉），则须根据学生手册内列明的程序作出有关申请。 |
|  | 请填写此表格内第一及第二部分。学生须于考试总成绩公布后一周内，透过中心 / 当地合作大学办事处，递交予课程开办学系。 |
|  | 学生申请上诉时，须缴付费用港币 125元。如上诉成功，有关费用将予发还。 |
|  | 申请若没有附上以下文件 / 资料，将**不获处理**︰  a. 上诉申请费用收据副本；  b. 详细上诉理据；  c. 有关证明文件正本以供核实，如病历证明或相关机构发出的证明文件。 |
|  | 以下情况可构成对勒令退学的上诉理据：   * 如学生能证明其考试成绩被不受其控制的因素严重影响（如疾病或家庭事故）。 * 如学生能证明关键程序 / 行政安排上出现重大错失或出现其它违规的情况。     学生须注意，个人不同意主考委员会的决定**不足**以作为上诉申请的充分理据。 |
|  | 学生的上诉申请将由教务申诉委员会（Academic Appeals Committee）审评。委员会将参考课程开办学系 / 学院及学院院长 / 学院院务委员会主席所提供之建议，作出裁决。委员会的裁决将是大学内最终的裁决。递交表格时，上诉人有责任向教务申诉委员会提供一切支持其上诉之详细资料及证据。 |
|  | 大学有权不接受任何逾期递交之上诉申请或额外文件。 |
|  | 大学有权向文件发出机构核实学生提交的文件。如果发现学生提供了虚假文件，学生将会受到纪律处分。 |

**(一). 学生個人资料**

| 英文及中文姓名： |  | 学生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编号 课程组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名称： |  |  |  |  |  |  |  | \_ |  |  |  |

|  |  |
| --- | --- |
| 学系： |  |

|  |  |  |  |
| --- | --- | --- | --- |
| 日间联络电话： |  | 电邮地址： |  |

**(二). 上诉申请资料**

|  |  |  |  |
| --- | --- | --- | --- |
| 学年**：** |  | 学期**：** | 1 / 2 / 3 |

请以“✓”选取适用项目：

|  |
| --- |
| 疾病理由  家庭事故  关键程序 / 行政安排上有错失或在评核及规则方面在关键程序上违规  其他[请注明: 可參考以上要点6]：\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详细上诉理据（如空位不敷填写时，可另页详列有关资料）：** |
|  |

本人明白以上填写的资料以及所递交有关文件内之资料均正确无误。本人递交了以下文件（请以“✓”选取适用项目）︰

|  |
| --- |
| 上诉申请费用收据副本 |
| 正式医疗证明（以诊所/医院信紙抬头簽發,包括诊断、医生姓名、联系资料、签名和印章）。其他附加資料, 例如付款收据或出院信，也可一并提交。 |
| 校內辅导人員 / 政府社工 / 有关机构或专业人员支持信件 |
| 其他 (请注明)：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 --- |
| **其他资料**（请以“✓”选取适用项目）： | | | |
| 本人明白此表格必须连同所有文件一并提交，本人也理解大学有权向文件发出机构核实学生提交的文件，并且承认本人有责任向教务申诉委员会提供完整的细节和证据，以支持本人的上诉。  本人明白需提交证明文件的正本以供核实，若未能提交，申请将不获处理。 | | | |
|  | | | |
| 本人曾/未曾\*与校內学生事务处[身心健康及辅导部](https://www.polyu.edu.hk/stars/ocw)辅导人员见面或联络  （若曾与辅导人员见面，请填写以下部分）   |  |  | | --- | --- | | 辅导人员姓名： |  | | 见面或联络日期： |  |   如有需要，本人授权以上辅导人员提供有关本人资料予有关学系 / 学院及教务申诉委员会。  本人除递交此勒令退学上诉申请外，同时亦有递交科目成绩上诉申请。  本人递交往後学习计划以供参考。 | | | |
| 學生簽署： |  | 日期： |  |
|  |  |  |  |

\* 请删去不适用者